

◇丁大见专栏·花草见

◇山川故园

水稻·王朝

几个顽童，穿着裤衩，在粮仓里打滚，稻谷粘了一身。稻场上追逐，草垛里躲猫猫，那儿时的日子，可真开心。时见乡人，挑着两筐稻谷，迈着步子，肩上扁担一闪一闪的，从门前走过。问去哪里，说去大队碾米。

那是机器碾磨，米粒哗啦啦地落下，比先民的石磨盘和石臼，快了不知多少。捧起一把稻米，回望来时的路，那些史前文化，绚烂，消失，而稻作，却愈加繁盛。王朝随之扩张，稻米暗藏雄心，志在天下，早已不是万年前的杂草了。

河姆渡人之后，它从滨海渡口出发，跨山越河，向北，在黄河两岸生根；向南，在岭南丘陵发芽；向西，在成都平原拔穗。最终扬花于山海，撑起农耕时代的半壁江山。

黄帝修德振兵，艺五种，抚万民。艺五种即五谷。洛河之畔，洛阳盆地的二里头遗址，中国最早的王朝都邑，三千多年了。筛出了碳化的粟、黍、稻、小麦和大豆。传说中的五谷，这里齐全了。还发现了稻田遗迹与农具，说明当时这一带气候，也能种水稻。

北方的主食仍是粟和黍，稻米产量少，珍稀之物，多供贵族享用。这种尊卑之分，在商周时代便是如此，到了汉代依然可见。汉律以稻米酿的酒为上尊，粳米为中尊，粟米为下尊。走在齐

鲁大地，在博物馆，见过汉代的青铜酒器，一尊尊，刻有“上米”“下米”的铭文，其所指，不言自明。稻米为贵，从二里头的贵族宴席，延续到大汉的礼法典章。

二里头人的粮仓，五谷皆入，也许，五谷丰登的朴素理想，就在此时生根。此后，一代代王朝在此定鼎中原。秩序时有崩塌，王朝时有更迭，人心时有涣散，但那理想始终未变——说到底，把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上。

西汉晁错说：“明君贵五谷而贱金玉。”西晋惠帝，见百姓饿死，问：何不食肉糜？东晋简文帝，见田稻不识，问是何草，后三日不出。一个浑然不觉，一个闭门自责。帝王不知稼穡，不识五谷，还谈什么受命于天，天若有情天亦老。生于乱世，魏武帝说：“白骨露于野，千里无鸡鸣。”

北方时有动荡，永嘉之乱，安史之乱，靖康之变，一回比一回凶。衣冠南渡，大量民众南迁，以避兵祸。且江南水暖，稻粱丰实。这得从北宋说起。

那时江淮两浙地区常有旱灾，水稻歉收。宋真宗听说福建有一种早熟耐旱稻种，便派人取了三万斛，分给农户。也种在皇宫，与朝臣同观。这种稻，生长期短，稻穗长，无芒刺，谷粒小，不挑地，沾土便活。它是来自越南的占城稻，属籼稻，后不断改良推广，与晚稻合成双季稻，一年两熟，

产出翻倍。

那时开封与临安，人口皆有百万。《东京梦华录》里说，夜市通宵，商铺栉比，卖吃食的吆喝到三更。能养活这么多人，全靠粮仓丰实——苏湖熟，天下足。水稻增产，人口增多，城市与商业自然跟着起来。吃饱了饭，才有闲情，一睹王希孟的《千里江山图》。运河也热闹了起来，漕船往来，南粮北运。海上的福船，满载瓷器、铁器、香料，一路向南洋。

稻作是江南人家一年里最要紧的事。几时常听乡人说双抢，就是七月八月，最热的时候，抢收早稻，抢种晚稻。我下过田，抱稻铺子，背晒得通红，起一身的痱子，奇痒。那是农耕时代最后的记忆。

数千年的王朝更替，一切都在变，或好或坏，不变的，是苦。种田苦，徭役苦，税赋苦。张养浩说：“兴，百姓苦；亡，百姓苦。”几亩薄田，能有多少产出，养家、交粮、纳税，丰年勉强糊口，荒年颗粒无收。再遇兵匪旱涝，更没了活路。

晚清吏治腐败。有个知县叫杜凤治，写了本日记，记了征收钱粮的事。那是官员考核的硬指标，收不齐要担责，得上些手段：用刑、羁押、株连。百姓交的碎银，铸成大锭上缴，损耗得补，叫火耗；粮米折银，折价高于市价，叫折色。官取其一，吏取其十，办事的书吏、粮差、兵勇，要茶水费、串票钱。层层加码，余粮被盘剥殆尽。四海无闲田，农夫犹饿死——就是封建王朝的真实写照。

稻米走过万年，从一株瘦小的野草，长成养活天下人的粮食，成了王朝的基石，赋税的凭证，治乱兴衰的底色。端起一碗白米饭，那一粒一粒的米，是万年前先民手里的那一捧，也是晚清农



丁大见，1990 年生于怀宁，现居合肥，毕业于安徽大学，艺术学硕士，装帧设计师，剪纸艺人，画家，多次荣获省级工艺美术大奖，作品先后受到中央电视台、新华社、央视新闻等数十家媒体专访报道。

人交上去的那一斗。

如今，王朝已终结，种田人不再缴纳税赋。秋日，遥望沿江平原与巢湖平原的稻浪，那景象，和上山人、河姆渡人、良渚人看过的，是同一片山河。听，稻浪声声。

◇山河故人

每日一“断”

胡 铭

受家庭环境影响，很小的时候我就开始接触文言文。父亲从事文史研究，免不了要与古籍或古文打交道，我经常站在旁边，装作好学的样子，日子一久，文言文也不再那么陌生了，尽管有许多字不认识。后来，遇到生僻的字，我随手一指，问，这字怎么读？是什么意思？父亲抬头望了我一眼，耐心回答。

文言文好奇妙啊！当时我谈不上学习，只是单纯地觉得有意思，更不知其深奥之处，但至少从情感上不排斥它。我也跟其他孩子一样，每天摇头晃脑地背诵古诗，要问啥含义，不懂。管他呢，先背熟了再说。

有一次父亲带我去扬州瘦西湖游玩，我们坐在小船上摇荡，面对古朴的石拱桥和清澈的湖水，父亲当场教了我两首诗，我照葫芦画瓢地背了下来，甚至都不知道是什么意思。很多年后我才明白，这是清代诗人王士禛的《冶春绝句》和汪沆的《瘦西湖》，直到现在，这两首诗我张口即来。

刚进中学，父亲有意识地培养我的文言文运用能力。他递给我一张小小的卡片，上面摘录了一段文字，没有一个标点符号。父亲严肃地说：“你来给这段文字断句。”所谓断句就是读文言时依文义做出停顿标记，也就是通常所说的添加标点符号。看似简单，实则不易，估计今天就是一场考试啊！面对那段文字，我盯了很久，读了很久，最后才小心地填写好各个标点，我知道，其中有不少是瞎猜的。父亲审阅后淡淡地说：“还可以，几乎对了一半。”说完他用红笔将我的错误之处——修正，又交给了我，让我留着这张纸片。

一次临时性测试，没啥大不了的，我以为事情就这么简单地过去了，却没想到这才仅仅是个开端。三年的初中生涯，这个活儿竟然一直缠着我，成了我的业余日课。我曾戏称：每日一“断”。

一到傍晚，父亲就会用钢笔抄好卡片，写上文章篇名。我完成学校作业后，便去领这份额外的“奖励”。有时父亲一次性书写多张，像储粮一样存在那儿，分批发放。因为忙他也常常忘记此事，我是绝对不会提醒他的，甚至还在想，你咋不去出差呢？当然了，星期天休假，我不接这个活，这是我多次争取才得到的优惠待遇，格外珍惜。

随着时光的流逝，断句的出错率越来越低，我高兴之余又伴有厌烦情绪。可父亲不理会我的感受，依然沿用这个陈旧的招数。

你能出招，我就想办法拆招。日复一日地磨炼，我渐渐寻出窍门，不是依据文义，而是根据父亲的书写习惯和用笔轻重来判断，一句话的书写大多是一气呵成，墨水浓厚的字往往可能是停顿处的起始字。不过这个方法也不是绝对的，只有实在弄不明白时才使用。

父亲摘抄文字来源于什么书？这是个关键，如果能找到这本书，岂不是解决了所有问题。想到这，心里好激动。我拿出厚厚的一叠卡片，跟书架上的各种书籍进行核对，遗憾的是，一本书里大多只出现一两处卡片上的内容，显然父亲引用的不是这些书。但我寻觅的念头却始终未灭。

一个偶然的机会，我看见几本大半新的书躺在书箱里，好像是套书，随手翻开一册，好家伙，那一段段文字竟是如此的熟悉。此时的心跳早已超过一百多下了。后来我又在父亲枕边的一堆杂书中，发现了套书中所缺失的那一本，我如获至宝。接下来的测试，我自然不再绕头耗时间了，因为事先已和这段文字打过照面了。不知是父亲发现了端倪，还是他觉得我断句的基本功已经扎实，不再对我布置作业，还把那几本书甩给我，让我自己看。我见书上留有父亲划的横杠和写的批注，原来父亲在引导我学习的同时，自己也没歇着啊！

正是父亲这种“残忍”的方式，让我不再惧怕文言文，进入高中后反而更加偏爱。高考成绩是综合的，我不敢奢望，但对文言文还是定下了较高标准。幸运的是，我做到了。

父亲的这个做法是否科学且不论，但对我来说，两个字：管用。几十年之后忆起此事，煞是有趣，多有感慨。



静水荷影 张磊 摄

◇人间小景

雀上并蒂莲

华明玥

与老友李老师的夏日会面，总安排在玄武湖畔，位置总在李老师发现并蒂莲的地方。我们带着相机，沿着曲折迂回，深入湖心的木栈道，专程去欣赏李老师绕湖散步时的新发现。就在我将把并蒂莲的情影收入镜头时，一只麻雀撞入眼帘，它逗留在并蒂莲上，以细细的脚爪紧握并蒂莲的茎干，歪着头，专注地打量自己在水里的倒影，这只小麻雀表情困惑，仿佛在思量为何水中也有一枝硕大的并蒂莲，它栗褐色的小脑袋里一定藏着疑问：“为什么这朵花与别的花不一样？”

身为高中生物老师，李老师解释说，并蒂莲呈现出两朵莲花长在一个花茎末端的稀罕现象，一般是在花芽分化时，受温度猛烈升降的干扰，导致个别花芽出现双分生中心，或者因遗传突变，引发细胞分裂异常，才会出现“一花双蒂”的场景。在玄武湖的数万朵荷花中，每年只能发现两三朵并蒂莲，因此，并蒂莲并不是“花中双胞

◇信笔扬尘

编花篮

黄玉林

回到黄地郎村，小院石凳上赫然搁着一只簇新的篮子，红白相间，惹人喜爱。我自是好奇，问：“哪里来的？”

老母亲从桂花树底下转出来，说：“我编的。”汗涔涔的脸上掩饰不住小得意。我猜母亲是有意把篮子放在进门的地方，显摆哩！我不相信母亲会编花篮，她连最简单的谎话都编不出，难道无师自通学会了这么复杂的手艺？

这是一项需要专门训练的技能。塑料泛滥之前，农家所有篮子都用竹篾做材料。一名成功的篾匠师傅，要用体力将竹子砍断归位，用技巧将每一截竹竿剖成宽窄厚薄不一的竹片，用智慧将各种规格的竹片交织组合成竹篮艺术品，由此造就了篾匠师傅崇高的乡村地位。篾匠师傅工作时，父亲递烟打下手，母亲则尽责地打扫卫生烧水煮饭，我从未发觉母亲存在偷学功夫的行为。

乡村从来离不开各式篮子。如今，价廉物美的塑料和不锈钢制品，几乎完全统治了农家的角角落落，饭篮茶篮猪篮早已不见踪影，菜篮还是不可缺少。母亲说那些红红绿

被我问得烦了，母亲说：“这种事还要人

胎”，而是相当于人类的“连体婴儿”。并蒂莲很难通过播种或莲鞭扦插技术，快速稳定地复制，但可利用母株的分藕繁殖，来提高其后代出现并蒂莲的概率。比如，李老师到访过的昆山亭林园和浙江武义县十里荷花物种园，经过十多年的定向培育，并蒂莲出现的频率提升至6%，甚至有“三蒂莲”“同心莲”等多种珍稀品种出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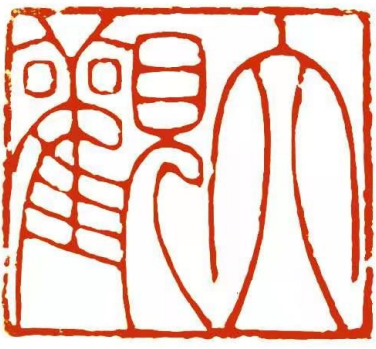
有意思的是，并蒂莲上，两个大花苞的形成时间，通常是一致的，但一旦开放，却略有先后，形成一个盛放的时间差。这种谦让效应，不仅可以延长整枝花的观赏效应，还能对冲花茎提供养分的压力，让并蒂莲中的每一朵，有机会开得更圆满、充分。这也许就是“并蒂缘分”被视为爱情象征、招人喜欢的由来，当你全力盛放的时候，我退在一边，托举你；而在我展露娇颜的时候，你退于一边，托举我。

教？”言下之意，编花篮根本不存在难度。这倒让我更加迷惑了，不管怎么样，他们在没有经过专业培训的情况下，实打实地把篮子编出来了，而且像下仔一样，大大小小一窝子。

父母在繁重的劳作之余，仍然停不下手。从我记事起，就不曾见过他们有空闲无聊的时候。妹妹也像他们一样，双手缺少一个制动开关。

父亲批判母亲的篮子肚子太突出，不好看。母亲说妹妹的篮子口子不够圆。妹妹评价父亲的把手与篮身颜色不协调：“下底深红深绿，上面两根白塔塔，难看死了。”

他们的交流，已然超越技巧和实用，达到了审美的境界。一辈子生活在乡村的父母，也有对美的追求，他们永远写不出优秀的文章，但是无意中把美融进了平凡点滴的生活之中。



柴火里的岁月

王启林

那时的农村孩子，长到十一二岁，总要学着为家里分担一些事务。我们村的头等大事是砍柴——灶台里的火，全靠这一担担柴续着。我体弱，比别家孩子迟了些，直到四年级，才背起了属于我的第一担柴。那担柴，是学校安排的任务。学生要喝开水，路远的要蒸饭，老师也要烧火做饭，没钱买柴，就只能让学生自己去砍。四年级20斤，五年级30斤，多砍5斤能得句表扬，多砍10斤能评先进。我铆着劲想争这份好，专挑灌木拦腰砍，堆得不小，背起来却轻飘飘的。父亲拎了拎，咧嘴笑：“这是柴，还是肥田的糞？”他从母亲的柴捆里抽出一根细长灌木条，扭了几扭当绳子，又抱来些柴添上，挺好让我试背。见我吃力，又抽了些出去。第二天背到学校，秤上显示23斤——离25斤的表扬线就差一点点，心里直懊恼当初该让父亲少抽些。

为了让我学会砍柴，星期天母亲都带着我上山。她手把手教我砍、理、捆，教我用寸篙（杆）挑柴，教我用打杵歇脚。那打杵真管用，挑着重担时能分担肩膀的重量，停下时能撑住柴担，再起肩时握着它，能和双腿一起使劲，像多了只手、多了条腿。在母亲的指点下，我慢慢学会了全套活儿，也渐渐接过了家里一部分砍柴的任务。后来，母亲又让我带着弟弟一起去。弟弟个头长得快，上初中就比我高了，可体质和我一样弱。母亲总说：“你俩一起，总比一个人强。”

门口的柴砍完了就上山，近处的光了就去远处。河山寨是我们眼里的宝地，柴火多。读初三的那个寒假，我跟着母亲去了河山寨。天阴沉沉的，我穿着露脚趾的袜子和草鞋，那是母亲给我的，她自己和其他砍柴人一样，光脚穿草鞋。出门没走多远，天上飘起零星雪花，慢慢变成雪籽，掉在地上蹦一下，砸在头上有点痛，落在脸上却冰冰凉凉的，挺惬意。没多久，天变得雾蒙蒙的，雪籽没了，雪花漫山遍野飞舞。母亲的头和身上很快落满了雪，她摇摇头，伸手抚掉头上的雪，又在脸上狠狠抹了一把。她转过身等我走近，伸出袖口，将我从头到颈抹了抹，又在我身上拍打起来。

寨上的树真多，大多是白栎树。每砍一刀，枝头积雪簌簌落下，顺着衣领钻进怀里，激得人一激灵，化了后混着汗，在前胸后背流淌。栎树是好柴，火旺、炭多、烟少，农家最爱。母亲见山上成片都是白栎，高兴地说：“仨啊，多砍点，你父说来接我们。”白栎比我高，最细的也有成人拇指粗，根的槎比手腕。不一会儿我就砍了七八十斤，学着母亲削掉细枝，捆成两捆，约莫六七十斤。母亲帮我用寸篙杆好、立起来杈住，再杆好她自己的一担。下山的路很陡，两边的灌木又密，柴捆下端蹭着灌木，白雪一撮撮飞向脚下。我的袜子破洞更大了，脚趾露得更多，袜子和草鞋全湿透了，鞋底粘着雪，踩成了冰坨，滑得厉害。打杵成了手杖，撑着我和柴担。好在白栎够长，山坡够陡，身后的柴捆不时和打杵一起，成了我的支撑点。一路上跌跌撞撞，汗水从额头、眼帘、脸颊往下流。

起初母亲边走边等，不时叮嘱几句。没多久，她看出了我的狼狈，上前接过我的柴担。走一段，歇下，又返回来接我。她挑着我的柴，再赶上前挑自己的，这样倒换了四次，我们才艰难下到寨脚。路宽了些，母亲大口喘着气，脸色苍白。我再也不让她帮我挑了，母子俩迎着风雪，慢慢悠悠、跌跌撞撞走在河山寨前的路上。

砍柴得穿草鞋，编草鞋光有稻草不够，还得有韧性强的龙芯草编绳子。为了耐磨，还要加插秧的紫藤。在父母指点下，我和几个小伙伴都学会了编草鞋。有个星期天，我们带着刀和绳子去邻村四河的山里找龙芯草和周藤，瞎闹了半天也没找着，肚子饿得咕咕叫。路过小河村一户人家，米饭香味馋得我们流口水。硬着头皮想去讨块锅巴，却发现家里没人。一个同伴抱起锅台上一瓦钵米饭就跑，我吓得呆住了，另一个同伴扯了我一把：“快走。”我们跑到屋后草棚，一人一把抓着吃，几分钟就把一钵饭吃得精光。之后钻进山林，朝着毛尖山水库溢洪道下方的河道走，到下午四五点才爬下山崖到了河边。路上看见砍树遗下的干松枝，每人捆了两小捆，砍根杂木当扁担挑着回家。

从上初三开始，家里的烧柴就由我带着弟弟负责了。每年寒暑假，母亲只爬些松毛引火，灶台里的火，就靠我们一担担砍回来的柴引燃，火烧得旺旺的，暖着一家人的日子。